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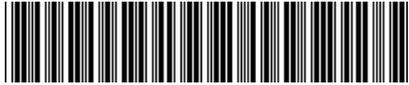
国家知识产权局

510627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100 号富力盈泰广场 A 栋 910 广州嘉权专利
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
常柯阳(020-66360747)

发文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申请号: 202011139078.3

发文序号: 2023082400110120

申请人: 中山大学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区块链数据共享方法、系统、装置及介质

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1. 根据专利法第 39 条及实施细则第 54 条的规定, 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 没有发现驳回理由, 现作出授予专利权的通知。

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 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

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 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专利权的决定,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 并予以登记和公告。

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 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相应技术的实施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 应依照其规定办理。

2. 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是以下列申请文件为基础的:

原始申请文件。 分案申请递交日提交的文件。 下列申请文件:

申请日提交的摘要附图、说明书摘要、说明书附图; 2023 年 8 月 14 日提交的权利要求第 1-7 项、说明书第 1-96 段。

3. 授予专利权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的名称:

未变更。

由_____变更为上述名称。

4.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专利号为_____的“放弃专利权声明”, 经审查:

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

未进入放弃专利权的程序。理由是: 申请人声明放弃的专利与本发明专利申请不属于相同的发明创造。

5. 审查员依职权对申请文件修改如下:

6. 申请人在申请日后补交了实验数据, 该数据未包含在授权公告文本中。

注: 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 不予考虑。

审查员: 林秀瑶

联系电话: 020-28958375

审查部门: 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210413

纸件申请, 回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2022.10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12) 发明专利申请

(10) 申请公布号 CN 112181922 A

(43) 申请公布日 2021.01.05

(21) 申请号 202011139078.3

(22) 申请日 2020.10.22

(71) 申请人 中山大学

地址 510275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

(72) 发明人 余向阳 张鑫

(74) 专利代理机构 广州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有限公司 44205

代理人 常柯阳

(51) Int. Cl.

G06F 16/176 (2019.01)

G06F 16/27 (2019.01)

G06F 21/60 (2013.01)

G06F 21/64 (201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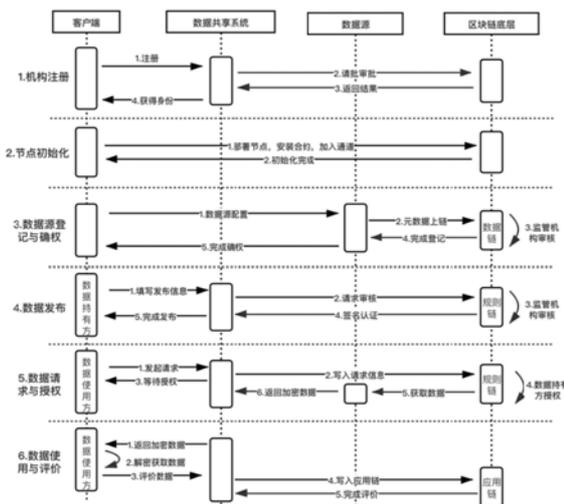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2页 说明书7页 附图2页

(54) 发明名称

一种区块链数据共享方法、系统、装置及介质

(57) 摘要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区块链数据共享方法、系统、装置及介质,方法包括:创建区块链中的成员机构;根据所述成员机构,进行区块链节点的初始化处理,创建联盟链中的数据链、规则链和应用链;对所述数据机构的数据源进行标准化处理,并通过所述监管机构对所述标准化处理的结果进行审核登记;通过第一数据机构向区块链中发布目标数据源的元信息及权限规则,并由所述监管机构对所述目标数据源进行确认后发布到数据链上;采用密钥加密的方法由第二数据机构对所述目标数据源发起数据请求,并获取所述目标数据源;由所述第二数据机构确定所述目标数据源的评价信息,并将所述评价信息存储到应用链中。本发明既能保护数据隐私,又能提高数据共享效率,可广泛应用于区块链技术领域。



CN 112181922 A